



161012050618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 验收监测表

(2016)苏测(验)字第(1229)号

项目名称: 汽车零部件冲压项目

委托单位: 常州众信联合汽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承 担 单 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 人：蒋国洲

项目负责人：李游

报告编写：李游

一 审：田甜

二 审：张键

签 发：何志勤

现场监测负责人：李游

参 加 人 员：姜建伶、杨叶超、李慧君、陆飞等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单位）

电话：0519—89883298

传真：0519—89883298

邮编：213125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28 号 8 号楼 5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汽车零部件冲压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众信联合汽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划√)				
主要产品名称	通用汽车零部件		大众汽车零部件		
设计生产能力	300 万件/a		586 万件/a		
实际生产能力	300 万件/a		586 万件/a		
环评时间	2016 年 10 月		开工日期	/	
投入生产时间	已投产		现场监测时间	2016.12.22-2016.12.23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表编制单位	江苏宏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比例	5%
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0 万元	比例	5%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令);</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2001 年 12 月);</p> <p>3、《关于转发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2000]48 号);</p> <p>4、《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p> <p>5、《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政府[1993]第 38 号令);</p> <p>6、《汽车零部件冲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宏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6 年 10 月);</p> <p>7、《汽车零部件冲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常新环表[2016]223 号,2016 年 11 月 22 日);</p> <p>8、《汽车零部件冲压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方案》(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2016 年 12 月 16 日)。</p>				

续表一

验收监测 标准标号、 级别	<p>1.污水</p> <p>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收集后排入厂内的雨水管网；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污水管网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相关执行标准见下表。</p>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mg/L)		标准来源	
	化学需氧量		5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CJ343-2010) 表 1 标准	
	悬浮物		400			
	氨氮		45			
	总磷		8			
	<p>2.废气</p> <p>该项目 1#、2#机器人焊接产生的焊接烟尘通过安装在焊接部位的吸风罩收集由一根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3#、4#机器人焊接产生的焊接烟尘通过安装在焊接部位的吸风罩收集由一根 15m 高 2#排气筒排放；未收集到的烟尘无组织排放。相关执行标准见下表。</p>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 高度 (m)	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 控浓度限值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
<p>3.噪声</p> <p>该项目东、南、北厂界昼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西厂界临昆仑路一侧道路规划红线 20m 范围内执行 4 类标准。</p>						
监测对象	类别	昼间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3 类	6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4 类	70dB(A)				
<p>4.总量</p>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批复总量				
废水	污水量	1500				
废气	烟尘	0.0234				
备注	单位: t/a					

表二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示意图）

一、建设项目概况

常州众信联合汽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位于常州市新北区昆仑路11号，公司成立于2008年2月21日，该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配件、模具、汽车内饰件制造、加工。该公司从2008年3月租赁常州市友帮工程塑料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后就开始生产，目前该项目达到年产300万件通用汽车零部件、586万件大众汽车零部件的能力。

常州众信联合汽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委托江苏宏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汽车零部件冲压项目》，于2016年11月22日同时获得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常新环表[2016]223号。

本项目现有员工125人，目前采用一班制8小时生产，年工作300天。

项目产品规模及环保工程见表2-1、主要生产设备见表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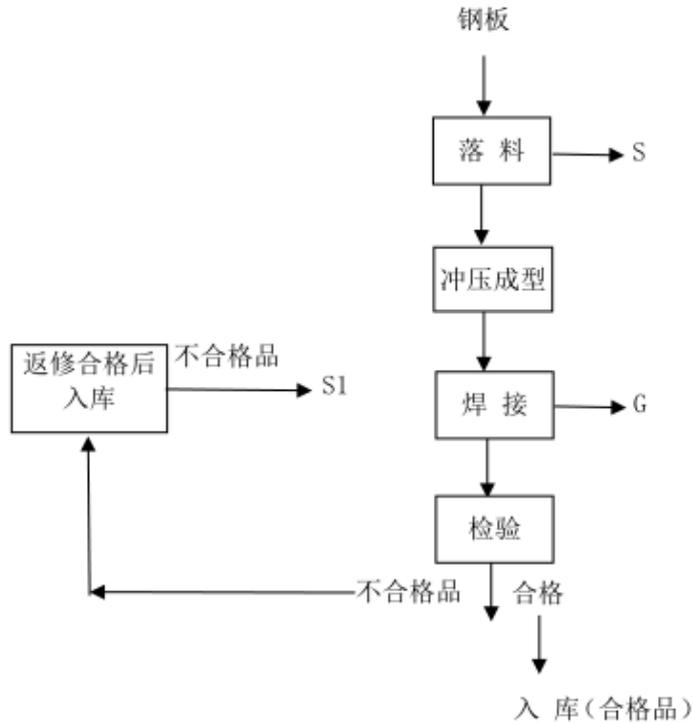
续表二

表 2-1 产品规模及环保工程一览表			
类别	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内容
建设项目	年产 300 万件通用汽车零部件，586 万件大众汽车零部件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收集后排入厂内的雨水管网；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污水管网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	一致
	废气处理	该项目 1#、2#机器人焊接产生的焊接烟尘通过安装在焊接部位的吸风罩收集由一根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3#、4#机器人焊接产生的焊接烟尘通过安装在焊接部位的吸风罩收集由一根 15m 高 2#排气筒排放；未收集到的烟尘无组织排放。	一致
	噪声处理	噪声源主要来自车间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安装减震垫，加强生产及操作管理等措施降噪。	一致
	固废处理	废液压油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废油抹布手套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焊渣、废板材及返修不合格品外售综合利用。	一致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			
类别	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内容	
生产设备	JH21-45 压力机 1 台	一致	
	JH21-80 压力机 1 台	一致	
	JH21-125 压力机 3 台	一致	
	JH21-200 压力机 4 台	一致	
	YJK27-315 冲压液压机 2 台	一致	
	YJK27-800 冲压液压机 1 台	一致	
	YJK27-630 冲压液压机 3 台	一致	
	YJK27-500A9 冲压液压机 1 台	一致	
	YJK27-500D2 冲压液压机 1 台	一致	
	机器人 4 台	一致	
	悬挂手动焊机 1 台	一致	
	液压摆式剪板机 1 台	一致	

续表二

二、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生产工艺流程图



说明：验收期间该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工艺简述：

将外购的钢板根据设计好的图纸要求进行落料，在落料过程中会产生废钢板（S）将落好料的钢板进入冲压机成型，将成型好的冲压件进行焊接（根据企业现在的生产情况只有四分之一的零部件需要焊接，焊接分为机器人焊接，主要的焊接为机器人焊接，在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尘（G）），其余的冲压成型后冲压件通过检验，合格的冲压件入库，不合格的进行返修，返修合格后入库，返修不合格的冲压件（S1）作为废品出售。

注：冲压机在使用过程中需使用液压油，液压油需定期更换，在更换过程中会产生废液压油。在生产过程中工人会使用手套、擦拭设备会使用抹布，会产生废油抹布油手套。

续表二

三、主要产污环节

生产过程及配套公用工程中主要产污环节如下：

(1) 废水：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收集后排入厂内的雨水管网；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污水管网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废气：该项目 1#、2#机器人焊接产生的焊接烟尘通过安装在焊接部位的吸风罩收集由一根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3#、4#机器人焊接产生的焊接烟尘通过安装在焊接部位的吸风罩收集由一根 15m 高 2#排气筒排放；未收集到的烟尘无组织排放。

(3) 噪声：噪声源主要来自车间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安装减震垫，加强生产及操作管理等措施降噪。

(4) 固体废物：废液压油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废油抹布手套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焊渣、废板材及返修不合格品外售综合利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根据该项目现场勘察情况，其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及本次验收监测内容具体见下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排放及验收监测情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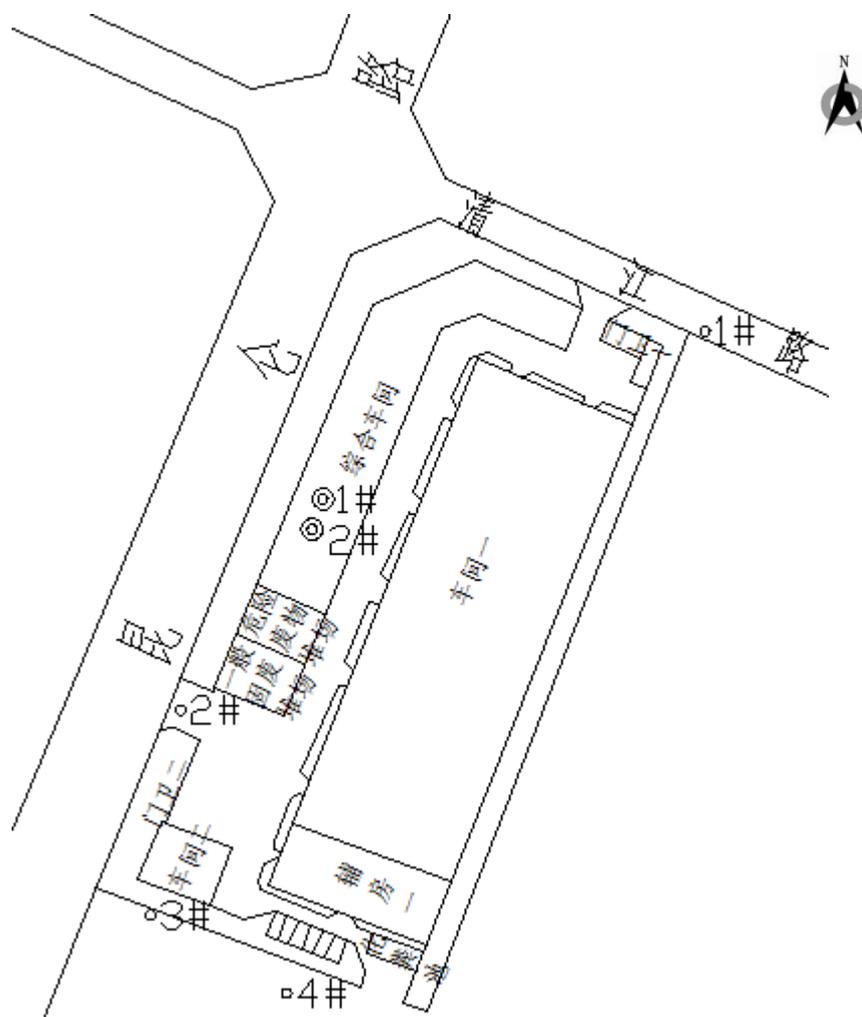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防治措施	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氨氮、 总磷	化粪池	接污水管网进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	1 个排放口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废气	1#、2#机器人焊接过程	颗粒物	/	1 根 15 米高 1# 排气筒排放	1 个排口，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3#、4#机器人焊接过程		/	1 根 15 米高 2# 排气筒排放	1 个排口，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未收集的有组织废气		/	无组织排放	上风向 1 个点位，下风向 3 个点位，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噪声	噪声源主要来自车间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通过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安装减震垫，加强生产及操作管理等措施降噪。	间断排放	东、西、南、北厂界各设 4 个监测点，昼间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固废	废液压油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零排放	环境管理检查
	废板材、返修不合格品、焊渣		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废油抹布手套		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表 3-2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续表三

废气及污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为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点。

2016年12月22日，无组织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速 $<5\text{m/s}$ ，风向为东北风；

2016年12月23日，无组织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速 $<5\text{m/s}$ ，风向为东北风。

续表三

卫生防护距离图示：



说明：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边界外扩 50 米，图中内圈即为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勘察，此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保护敏感点。

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mg/m ³)	参照标准 (mg/m ³)	备注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12月22日	颗粒物	1#	0.137	0.120	0.154	0.154	/	/	1#为参照点, 不做限值要求;
			2#	0.137	0.137	0.171	0.171	1.0	/	
			3#	0.137	0.137	0.102	0.137	/	/	
			4#	0.154	0.171	0.154	0.171	/	/	
	12月23日		1#	0.137	0.120	0.172	0.172	/	/	
			2#	0.120	0.189	0.172	0.189	1.0	/	
			3#	0.137	0.120	0.292	0.292	/	/	
			4#	0.172	0.137	0.154	0.172	/	/	

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设施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去除效率 (%)	备注
				1	2	3	均值或范围			
1# 排气筒	12月22日	废气排口	流量 (m ³ /h)	3.60×10 ³	3.63×10 ³	3.63×10 ³	3.62×10 ³	/	/	1、排气筒高15米。 2、废气处置设施进口不符合监测条件。 3、“ND”表示浓度未检出； 4、颗粒物最低检出浓度为4mg/m ³ ； 5、环评风量为4800m ³ /h；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120	/	
			颗粒物排放量 (kg/h)	/	/	/	/	3.5	/	
	12月23日	废气排口	流量 (m ³ /h)	3.52×10 ³	3.56×10 ³	3.64×10 ³	3.57×10 ³	/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120	/	
			颗粒物排放量 (kg/h)	/	/	/	/	3.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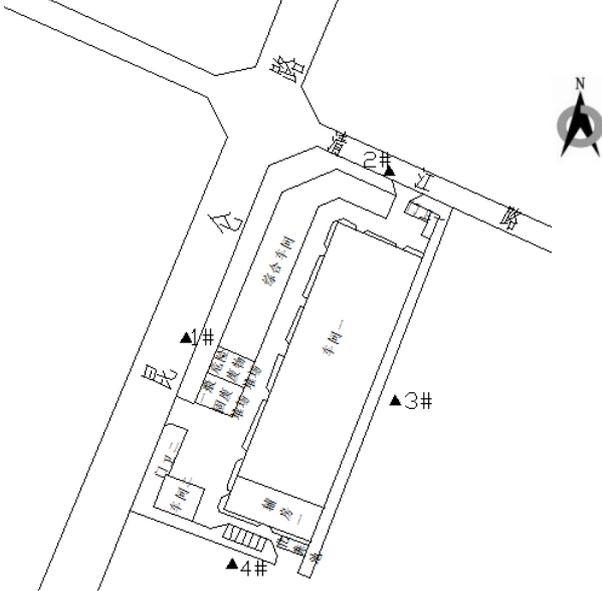
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设施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去除效率(%)	备注
				1	2	3	均值或范围			
2# 排气筒	12月22日	废气排口	流量 (m ³ /h)	3.61×10 ³	3.64×10 ³	3.57×10 ³	3.61×10 ³	/	/	1、排气筒高15米。 2、废气处置设施进口不符合监测条件。 3、“ND”表示浓度未检出； 4、颗粒物最低检出浓度为4mg/m ³ ； 5、环评风量为4800m ³ /h；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120	/	
			颗粒物排放量 (kg/h)	/	/	/	/	3.5	/	
	12月23日	废气排口	流量 (m ³ /h)	3.62×10 ³	3.57×10 ³	3.65×10 ³	3.61×10 ³	/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120	/	
			颗粒物排放量 (kg/h)	/	/	/	/	3.5	/	

表五、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mg/L)				执行标准 标准值 (mg/L)	参照标准 标准值 (mg/L)	备注
			1	2	3	均值或范围			
污水接管口	化学需氧量	12月22日	180	195	190	188	500	/	/
	悬浮物		54	57	50	54	400	/	
	氨氮		23.3	22.9	23.8	23.3	35	/	
	总磷		2.58	3.07	2.31	2.65	8	/	
	化学需氧量	12月23日	182	192	195	190	500	/	
	悬浮物		64	55	55	58	400	/	
	氨氮		22.1	22.4	21.9	22.1	35	/	
	总磷		2.31	2.37	2.48	2.39	8	/	

表六、噪声及工况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监测结果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 共 4 个。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值		标准值		超标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2月22日	1#(西厂界)	57.6	/	70	/	0	/	
	2#(北厂界)	63.8	/	65	/	0	/	
	3#(东厂界)	64.2	/		/	0	/	
	4#(南厂界)	57.3	/		/	0	/	
12月23日	1#(西厂界)	58.3	/		70	/	0	/
	2#(北厂界)	64.1	/	65	/	0	/	
	3#(东厂界)	64.3	/		/	0	/	
	4#(南厂界)	58.6	/		/	0	/	
备注	12月22日, 天气晴, 风速<5m/s; 12月23日, 天气晴, 风速<5m/s。							
监测工况及必要的原材料监测结果	常州众信联合汽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在12月22日、23日监测期间产能均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75%, 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具体见产能情况说明。							

表七、环保检查结果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理:

废液压油 (2t/a)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18.75t/a)、废油抹布手套(0.2t/a)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焊渣(0.4t/a)、废板材(120t/a)及返修不合格品(5t/a)外售综合利用。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依托租赁方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未配备环保管理人员。

排污口规范化情况:

废水、废气排放口安放环保标识; 危废存放区已做好防风、防雨、防泄漏等措施, 并安放环保标识。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无监测手段。

应急计划:

无

存在的问题:

无

其它:

无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一、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概况

常州众信联合汽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位于常州市新北区昆仑路 11 号，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2 月 21 日，该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配件、模具、汽车内饰件制造、加工。该公司从 2008 年 3 月租赁常州市友帮工程塑料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后就开始生产，目前该项目达到年产 300 万件通用汽车零部件、586 万件大众汽车零部件的能力。

常州众信联合汽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委托江苏宏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汽车零部件冲压项目》，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同时获得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常新环表[2016]223 号。

本项目现有员工 125 人，目前采用一班制 8 小时生产，年工作 300 天。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边界外扩 50 米，根据现场勘察，此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保护敏感点。

2016 年 12 月 22 日，无组织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速 $<5\text{m/s}$ ，风向为东北风；

2016 年 12 月 23 日，无组织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速 $<5\text{m/s}$ ，风向为东北风。

常州众信联合汽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在 12 月 22 日、23 日监测期间产能均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符合验收监测要求，具体见产能情况说明。

续表八

2、废水：经监测，12月22日、23日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表1标准。

3、废气：经监测，12月22日、23日本项目无组织颗粒物物周界外最大排放浓度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1#、2#机器人焊接产生的焊接烟尘通过安装在焊接部位的吸风罩收集由一根15m高1#排气筒排放，3#、4#机器人焊接产生的焊接烟尘通过安装在焊接部位的吸风罩收集由一根15m高2#排气筒排放，废气处理设施及排气筒高度均符合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评的批复要求，经监测，12月22日、23日本项目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排放速率均符合此标准二级标准限值。

4、噪声：经监测，12月22日、23日该企业东、南、北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规定，西厂界昼间噪声符合此标准4类标准限值；

5、固体废物：废液压油(2t/a)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18.75t/a)、废油抹布手套(0.2t/a)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焊渣(0.4t/a)、废板材(120t/a)及返修不合格品(5t/a)外售综合利用。

6、总量控制：该企业生活污水接管口尚未安装流量计，因此无法准确核算其污水排放总量，故暂根据环评批复核定的水量最大值和实际员工数进行估算：实际共有员工125人，人均生活用水按50L/人·天计算，全年工作300天，则职工用水量为1875t/a，排污系数取80%，则生活污水产量为1500t/a。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见下表：

污染源	污染物	实际核算总量	环评批复总量
废水	污水量	1500	1500
废气	颗粒物	/	0.0234
备注	颗粒物浓度未检出，不做总量分析，单位：t/a		

续表八

7、总结论：本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厂区平面图布置未发生变化；项目产能与环评一致；生产工艺未发生重大变化；环保“三同时”措施已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经核实，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等敏感保护目标。综上，本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申请项目验收。

二、建议

无

三、附件

- 1、《汽车零部件冲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常新环表[2016]223号，2016年11月22日）；
- 2、危废处置合同；
- 3、生产情况说明；
- 4、验收报告表编制人员资质证书；
- 5、厂方提供的相关资料。